

证券代码：837210

证券简称：沪龙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浙江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日期

公司根据财政部规定的实施日期开始执行，其中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6 号）自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开始执行；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及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的会计准则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。

（二）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执行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 号）的相关规定；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6 号）的相关规定。同时，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修订后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-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（财会〔2017〕7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-金融资产转移》（财会〔2017〕8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

准则第 24 号-套期会计》（财会〔2017〕9 号）和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修订后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-金融工具列报》（财会〔2017〕14 号）等四项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财政部于 2017 年分别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（财会〔2017〕7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金融资产转移》（财会〔2017〕8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套期会计》（财会〔2017〕9 号）及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金融工具列报》（财会〔2017〕14 号）（上述准则统称“新金融工具准则”）。

根据上述文件要求，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。变更上述相关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《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的议案。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详见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网站 www.neeq.com.cn 的《浙江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1）。

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《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的议案。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详见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网站 www.neeq.com.cn 的《浙江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2）。

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变更是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。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本次变更涉及对期初财务报表科目的追溯调整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

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变会计政策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采用追溯调整法

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，采用追溯调整法对2018年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追溯调整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：

项目	(2018)年12月31日和(2018)年度			
	调整前	影响数	调整后	影响比例
资产总计	311,076,894.22	0	311,076,894.22	0.00%
负债合计	198,379,153.69	0	198,379,153.69	0.00%
未分配利润	27,436,243.16	0	27,436,243.16	0.00%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112,697,740.53	0	112,697,740.53	0.00%
少数股东权益	-	-	-	-
所有者权益合计	112,697,740.53	0	112,697,740.53	0.00%
营业收入	284,557,443.19	0	284,557,443.19	0.00%
净利润	3,909,824.22	0	3,909,824.22	0.00%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3,909,824.22	0	3,909,824.22	0.00%
少数股东损益	-	-	-	-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署之《浙江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经与会监事签署之《浙江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27日